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起重机械财产保险保险单（电子保单）

保险单号：PLCT202432090000000004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起重机械财产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姓名/单位名称：	长沙鼎行设备搬运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L4CCT17
联系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宁乡经开区城郊街道创业社区车站中路181号	邮政编码：	
传真：			
标的信息			
出厂编号	规格型号	作业区域	总起重量
湘AG9060	成星牌HCX5430JQZ	中国境内	43.00

保障内容

按照《起重机械财产保险附加起重货物责任保险条款》：

保障项目：起重机械财产保险附加起重货物责任

保险金额：¥500,000.00元，累计责任限额：¥500,000.00元，每次事故免赔额：¥5,000.00元，每次事故责任限额：¥250,000.00元，每次事故免赔率：5.00%；

按照《公众责任保险条款（1999版）》：

保障项目：公众责任（1999版）

公众责任，保险金额：¥500,000.00元，累计责任限额：¥500,000.00元，每次事故财产损失免赔额：¥2,000.00元，每次事故人身伤亡责任限额：¥100,000.00元，每次事故责任限额：¥300,000.00元，每次事故财产损失责任限额：¥200,000.00元；

保险费信息

总保险费：人民币（大写）陆仟元整 ¥6000.00元（其中：不含税保险费总计：5660.38元，增值税额总计：339.62元）

保险费交付时间：2024-01-05

保险期间：

自2024年01月05日零时起，至2025年01月04日二十四时止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特别约定：详见特别约定

全国统一服务电话：95518

保险人联系地址：盐城市建军东路5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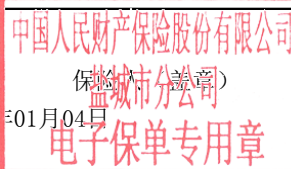
邮政编码：224002

核保：朱彤

制单：孙沁

经办：李正巧

尊敬的客户：您可通过本公司官网(www.picc.com)、95518客服热线、中国人保APP查询、验证保险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及时联系本公司。如果出险请及时拨打95518客服热线报案。



2024年01月04日

传真：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起重机械保险标的项目清单

保险单号：PLCT202432090000000004

保险标的项目保险信息

全国统一服务电话：95518

保险人联系地址：盐城市建军东路58号

核保：朱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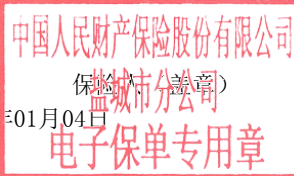
邮政编码：224002

制单：孙沁

2024年01月04日

传真：

经办：李正巧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起重机械保险附加险条款清单

保险单号: PLCT202432090000000004

附加险条款投保信息

附加条款名称	保险金额/赔偿限额	每次事故 免赔额/免赔率	备注
起重机械财产保险附加起重货物责任保险条款	500000.00	5000.00	5.00
公众责任保险条款(1999版)	50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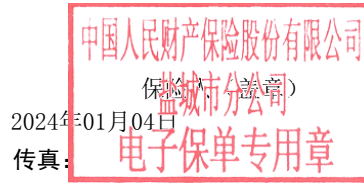
全国统一服务电话: 95518

保险人联系地址: 盐城市建军东路58号

核保: 朱彤

邮政编码: 224002

制单: 孙沁



2024年01月04日

传真:

经办: 李正巧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约定清单

保险单号：PLCT202432090000000004

1. 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以下约定：

一、下列情况下造成的损失赔偿责任，保险人均不负责赔偿：

- 发生保险事故时，被保险标的不具有国家相关部门核发的有效检验证件；
- 操作人员饮酒、吸毒或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麻醉药品的；
- 操作人员未经被保险人同意或允许而操作保险标的造成损失的；
- 被保险人或其代表、保险标的的承租方或保险标的的操作人员利用保险标的的从事违法活动的；
- 操作人员不具备有效资格证书，或故意违规或故意违反相关的操作规程。
- 在风速达到6级（含）以上以及台风、洪水、暴雨期间，被保险人应停止作业并采取防灾防损措施，因被保险人未按要求停止作业或未采取防灾防损措施发生事故的；（起重机业务专用）
- 因起重机械吊臂未收回或复位时导致起重机在行驶或转运或被运转过程中发生保险事故。

二、下列损失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 起重机作业中钢丝绳等易耗品的单独损失、吊臂（如未投保起重机械附加吊臂断裂保险）的单独损失；
- 投保人、被保险人或其允许的驾驶人或操作人员知道保险事故发生后，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及时通知保险人，或通知后未按保险人要求处理相关事宜，致使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难以确定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的损失部分；

公众责任险：财产损失每次事故绝对免赔额2000元，人伤无免赔。

起重货物责任保险：每次事故绝对免赔5000元或损失金额的5%，以高者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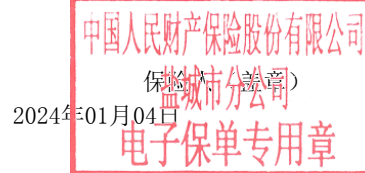
保险项目如下：

本保单公众责任限额为50万元，起重机货物责任限额为50万元

公众责任每次事故责任限额为30万元（其中人伤10万，财产损失20万），起重机货物责任每次事故责任限额为25万元。

车架号：LZZ1BYNF1JW474189 发动机号：181007816477

厂牌型号：成星牌HCX5430JQZ 车牌号：湘AG9060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条款清单

起重机械财产保险附加起重货物责任保险条款

公众责任保险条款（1999版）